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的核查意见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或"保荐机构")作为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洁净"或"公司")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2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4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9.3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75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801.7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950.2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25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2年1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22号)。

(二)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0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50万张,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会计师、律师、资信评级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6,183,142.5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3,816,857.4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27日到

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 并于2024年12月27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11046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86,739.12万元 (含超募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 元)	募集资金 投资额 (万元)	截至2025年9 月30日已投 入募集资金 金额 (万元)	备注
1	承诺投资项目	40,443.84	40,443.84	34,593.78	
1.1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9,935.38	9,935.38	4,019.93	已结项
1.2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5,508.46	5,508.46	5,573.85	已结项
1.3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已完成
2	超募资金投向	54,506.44	56,025.31	52,145.34	
2.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 行贷款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已完成
2.2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 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已结项
2.3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	18,506.44	13,022.71	13,022.71	部分终 止
2.4	净化系统集成项目		7,002.60	3,122.63	

注1:募集资金投资额大于总投资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再投入所致。

注2: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及剩余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终止,并将节余及剩余超募资金7,002.60万元(含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利息收入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净化系统集成项目"的事项。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86,739.12万元,使用节余募集资金6,375.90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885.32万元(含利息收入)。

(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55,890.5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募集资金 投资额 (万元)	截至2025年9 月30日已投 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备注
1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 项目		4,903.22	4,903.22	1,519.95	
2	洁净医 疗专项 工程建 设项目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 专项设计施工总承 包项目	14,000.00	14,000.00	11,041.49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4,000.00	14,000.00	12,855.60	
3	洁净医疗 建设项目	配套产品生产基地	11,051.54	11,051.54	5,962.31	
	耗材物 流仓储	鄂西分仓	4,595.12	3,976.81	2,481.15	
4	配送中 心建设 项目	鄂东分仓	4,450.12	4,450.12	30.00	
5	补充营运	资金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合计	75,000.00	74,381.69	55,890.50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5,890.50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8,665.04万元(含利息收入)。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需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分期、分批逐步投入,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

下,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8)。

截至2025年10月1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16)。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和说明

(一)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推进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万元(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万元,使用公司向不特 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 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进一步增加,同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资金投入均需要一定周期,目前募集资金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为了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按银行同期一年贷款基准利率(LPR)3.0%计算,预计最高可节约财务费用约240万元,因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具有合理性。

(三) 关于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其他说明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2、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该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正常;
- 4、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 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 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五、相关的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 董事会意见

2025年10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万元,使用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将立即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 监事会意见

2025年10月2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万元,使用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进行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 保荐机构核査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 经董事会会议和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已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使用部 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 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胡向春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